

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
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孙伟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孙伟 （签字）

编制单位：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电 话： 13875381683

传 真： /

邮 编： 413000

地 址： 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泞湖桥村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概况.....	1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6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0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8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1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23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26
附件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8
附件 2 验收意见.....	29
附件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5
附件 4 营业执照.....	40
附件 5 环评批复.....	41
附件 6 检测报告.....	43
附件 7 专家名单.....	50
附件 8 开会人员名单.....	51
附件 9 公众参与调查.....	52
附图 1：地理位置图.....	52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57
附图 3 监测点位图.....	58
附图 4 部分现场照片.....	59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泞湖桥村				
主要产品名称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棒、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管、相关零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 20 吨聚乙烯制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 20 吨聚乙烯制品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8 月		
调试时间	/		/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益阳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长沙振华环境保护开 发有限公司		
审批时间	2017 年 12 月 22 日	审批文号	益环赫审[2017]46 号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00 万元	环保投资	19 万 元	比例	9.5%
实际总概算	200 万元	环保投资	18 万 元	比例	9%

验收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修订版），（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年10月1日）；</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原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0日）；</p> <p>(8)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18年第9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5日）；</p>
------	---

(9) 长沙振华环境保护开发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2017 年 11 月；

(10) 益阳市环境保护局，益环赫审[2017]46 号《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7 年 12 月 22 日；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的污大气污染源为装模时产生的粉尘、加热后产生的有机废气及锅炉烟气。

项目装模产生的粉尘、加热后产生的有机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9）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具体见表 1-1。

表1-1 无组织废气执行标准

项目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颗粒物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4.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锅炉烟尘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煤锅炉；

表1-2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林格曼黑度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特别排放标准限值
SO ₂	200	15 米	≤1	
NO _x	200			
烟尘	30			

2、厂界环境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噪声。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具体执行标准值见表1-3。

表1-3 厂界环境噪声执行标准

序号	监测因子	标准限值		验收标准
1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6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
		夜间	50dB(A)	

3、项目生产废水循环使用，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的浇灌，不外排。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2.1、工程建设内容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投资 200 万元于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泞湖桥村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年产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棒 10t/a、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管 6t/a 及相关零件 4t/a。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生产车间、仓库的建设。

本项目的的主要建设内容详见表 2-1。

工程类别	建设内容	规模	实际工程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240 m ² ，新建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	无变化
储运工程	仓库	包括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建筑面积 20 m ² 。	无变化
公用工程	供水	给水水源为自挖井水。厂区内消防给水与生产、生活给水系统分开敷设，消防给水为独立系统。	无变化
	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菜地施肥。	无变化
	供电	由赫山区泉交河镇电网提供。	无变化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的灌溉。	无变化
	废气治理	锅炉以生物质为原料，锅炉烟气经水膜脱硫除尘处理后经高 15m 的烟囱排放；有机废气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无变化

	噪声治理	通过优化总平面布置、车间墙体隔声、种植树木、修建围墙、加强管理、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或隔声装置等措施,可保证厂界噪声达标。	无变化
	固废处理	炉灰给周围农户用于农田作无机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边角料定期收集后集中处理。	无变化
绿化工程	花草树木等	绿化面积 10m ² , 绿化率为 3.7%	无变化
依托工程	益阳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位于湖南省益阳市谢林港镇青山村,总占地面积 90.0 亩。服务范围为益阳市主城区及其周边部分乡镇和东部新区。垃圾进厂量 800t/d (365d/a), 垃圾入炉量 700t/d (333d/a)。项目属于 II 级焚烧厂规模,每年机炉运行 8000 小时。焚烧厂采用机械炉排炉焚烧工艺,选用 2 条 400t/d 的垃圾处理生产线。	无变化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车床	--	台	4	实际 2 台
2	磨床	--	台	1	
3	加热罐	--	台	3	
4	空压机	--	台	2	

表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备注
1	原料	高分子聚乙烯粉末	20t/a	市场采购
2	辅料	色母	0.025t/a	市场采购
3	能源消耗	生物质	10t/a	市场采购
		水	105.6t/a	市政供水管网
		电	1 万 kw · h/a	村镇供所供给

2.2、水平衡

本项目给水来自自挖井水，项目劳动定员 3 人，生活用水按日均最高用水量每人每日 160L 计算，项目生活用水日用最高用水量为 0.48t，年最高生活用水量为 105.6t。

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四格净化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的施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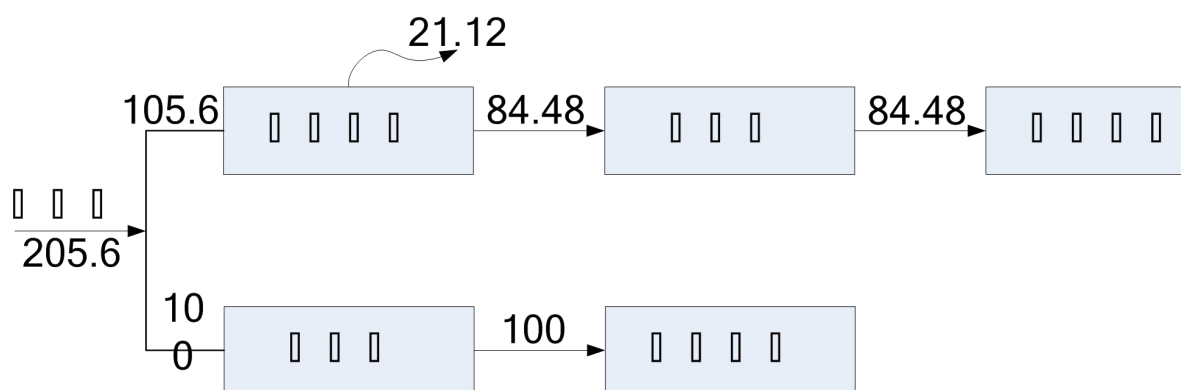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2.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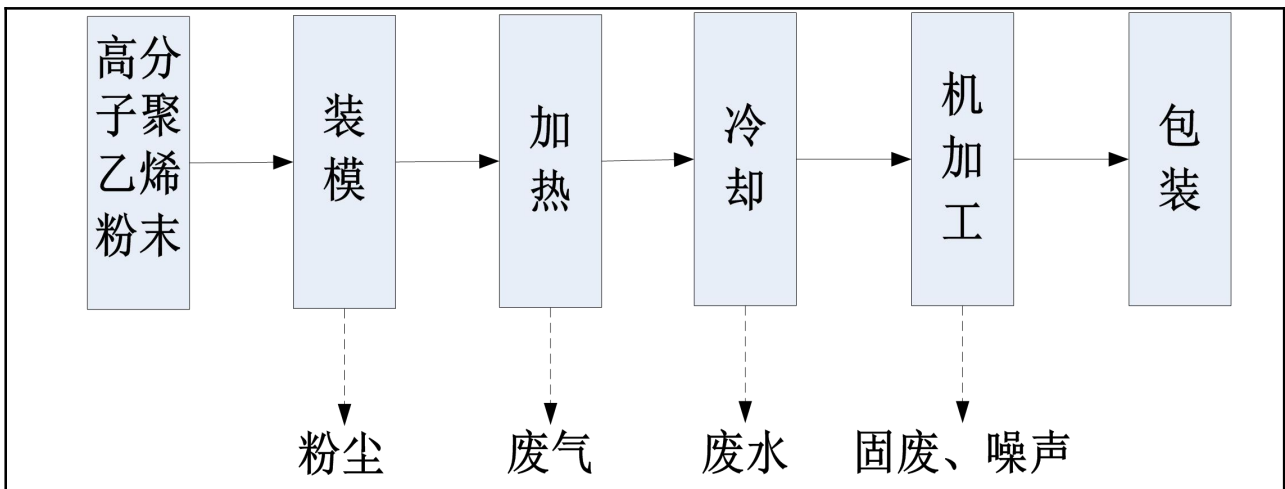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将高分子量聚乙烯粉装入模具中，冷压压实后进行加热，在进行热压，然后保温 30 分钟。用冷却水冷却后即可出模，再将成型的板材经过紧密切割后，再用车床、磨床设备进行加工，即可得到最终产品。

2.4、工作人员班制

劳动定员：共计 3 人。

工作制度：每班工作 8 个小时，每日三班，年工作 220 天。

2.5、项目变动

1、环评批复要求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四格净化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菜地的灌溉施肥，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是员工 3 人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自家菜地施肥。

2、环评批复中要求废油类物质收集后厂内暂存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项目实际脱模后的油类物质经集中收集后循环利用了，作为液压油内耗了，因此项目无危废油类物质产生。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锅炉废水、冷却废水和生活污水。

锅炉房废水包括蒸汽冷凝水跟烟气净化废水，均收集于循环水池中作为脱硫除尘补给水利用，不外排，工序产生的冷却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3 人，用水量按 160L/人·d 计，工作时间按 200 天计，生活用水量为 96m³/a，污水排污系数按 0.8 计算，则生活废水排放量为 76.81m³/a，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自家菜地施肥。废水治理/处置设施情况，见表 3-1，

表3-1 项目废水处理情况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t/a)	治理设施	工艺与设计处理能力	排放去向
生活废水	员工生活	pH、COD、SS、动植物油	间断	76.8	化粪池		不外排

3.2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的废气为装模时产生的粉尘、加热后产生的有机废气、锅炉烟气。

锅炉以生物质为原料，锅炉烟气经水膜脱硫除尘处理后经高 15m 的烟囱排放，加热时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安装排气扇，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装模粉尘在封闭车间内自然沉降后无组织排放。

表3-2 废气治理/处置设施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及内直径	排放去向	环保设施开孔情况
锅炉烟气	SO ₂	有组织	水膜除尘	高15米，直径0.2米	周围大气环境	出口开孔
	NO _x		水膜除尘			
	烟尘		水膜除尘			
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排气扇	/	/	
装模粉尘	颗粒物		重力沉降室	/		

3.3 噪声

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于生产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设备通过基础减震处理、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声环境影响。

项目对以上噪声源采取以下措施：

- 1) 设备选型时，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
- 2) 合理布局设备，尽量将设备布局于车间中间以及远离环境敏感目标。
- 3) 厂房隔声；设备局部减振、消声。
- 4) 加强设备日常维护和检修，防止设备异常产生的异响。

3.4 固体废物

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产废物和生活垃圾，其中生产废物主要包括：边角料和锅炉灰。

表 3-4 项目固体废物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来源	废物种类	产生量	处理量	废物识别	处理措施及去向
1	机加工	边角料	0.1t/a	0.1t/a	一般固废	企业回收利用
2	锅炉	锅炉灰	0.5t/a	0.5t/a	一般固废	交给当地农户做农肥使用
3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0.45t/a	0.45t/a	一般固废	由当地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处理

3.5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为 200 万元，其中本次环保投资为 18 万元，占总投资的 9%。项目环保验收及投资情况详见下表 3-5。

表 3-5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环评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	锅炉废气	水膜除尘设施+15m高烟囱	10	10
废水	冷却水	循环水池体积为4m ³	1	1
	生活污水	化粪池处理，化粪池体积为2m ³	1	1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建筑隔声	1	1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暂存收集后回收利用或交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1	1
其他	厂区绿化	绿化率达到3.7%	3	3
	环境管理	按规范要求设置污染源标识牌	1	0
	环境监测	施工期及运营期废气、废水、噪声等各项污染物的监测、监督与管理 工作	1	1
合计			19	18

(2) 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见表 3-6。

表 3-6 三同时执行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类型	污染物	环评要求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落实情况
废气	锅炉烟气	一套水膜除尘设备、 一根 15m 高烟囱	一套水膜除尘设备、 一根 15m 高烟囱	是
水污染物	锅炉废水	循环水池，体积为 4m ³	循环水池，体积为 4m ³	是
	生活污水	化粪池处理，化粪池 体积为 2m ³	化粪池处理，化粪池 体积为 2m ³	是

噪声	噪声	减震、消声设施等	厂房隔音、绿化降噪	是
固体废物	边角料	定期集中收集回用	定期集中收集回用	是
	锅炉灰	收集后交当地农户做农肥使用	收集后交当地农户做农肥使用	是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是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结论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比较合理。在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种污染物可稳定达标排放且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在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条件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工程的建设是可行的。

2、建议

(1)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加强环境管理，对污染防治措施必须进行日常检查与维护保养，需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加强环境日常监测，掌握污染物排放动态及环境质量变化情况。

(2)在运行期间，对厂区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要加强维护和保养，严格按照各项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定时进行岗位培训。以确保各类设施正常、稳定地运行，设施运行率达到 100%。

(3)加强管理人员和生产操作人员的责任心和环保意识，严格工艺控制和操作条件，按操作规程操作，加强岗位责任制，杜绝因操作不当而产生的各类污染事故发生，确保治理设施运行的可靠性、稳定性。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17 年 12 月 22 日，益阳市环境保护局，益环赫审[2017]46 号《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详见附件 5。

本项目环评批复要求及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见表 4-1

表 4-1 批复落实情况

项目	环评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是否
----	--------	------	----

			落实
环境管理	1、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管理人员，完善环境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定期对“三废”治理设施进行维护和检查，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定期对“三废”治理设施，应急处理设施进行维护和检查，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环境安全。	经现场核实，公司已经建立了环境管理机构，配备兼职环保人员，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和应急事故处置措施，定期对“三废”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护，严禁“三废”不经处理直接排放。	落实
废气要求	做好项目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大气污染源为装模时产生的粉尘、加热后产生的有机废气及锅炉烟气。装模时产生的粉尘及加热后产生的有机废气为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确保外排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锅炉必须以生物质为原料，锅炉烟气经水膜脱硫除尘处理后经高15m的烟囱高空排放。	经现场核实，本项目装模时产生的粉尘及加热后产生的有机废气为无组织排放，加强了车间的通风换气；锅炉以生物质为原料，锅炉烟气经水膜脱硫除尘处理后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 经验收监测，外排粉尘、有机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锅炉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的特别排放标准限值。	落实
废水要求	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工作。按“雨污分流”的原则	1、经现场核实，锅炉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	落实

	建设厂区排水系统。锅炉废水循环使用，不得外排；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四格净化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菜地的灌溉施肥。	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菜地施肥。	
降噪要求	做好项目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导针机、包装机、磨床、全自动清洗机、脱水机、烘干机和空压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必须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做好设备维护，安装消声减振装置等防治措施，使噪声排放达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1、经现场调查，车间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经消声、隔声、减震处理后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2、经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的2类标准限值要求。	落实
固废处置要求	加强对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控制。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做好固废的分类收集、暂存、安全处置和综合利用工作。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企业回收利用；锅炉灰由当地农户做农肥使用；废油类物质收集后厂内暂存，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及时	经现场调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企业回收利用；锅炉灰由当地农户做农肥使用，废油类物质收集后企业自身利用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落实

	清运，禁止乱堆乱弃。。		
--	-------------	--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检测数据委托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监测。

5.1 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SO ₂	定电位电解法 (HJ/T57-2017)
	NO _x	定电位电解法 (HJ/T693-2014)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5.2 质量保证与控制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通过了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计量认证(证书编号: 181812051320), 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科学设计监测方案,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 确保采集的样品具有代表性, 严格操作技术规范, 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可靠。严格按照国家环保局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规定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相关的要求实施监测, 确保监测质量。

(1) 监测人员均持上岗证。

(2) 所有的监测仪器设备均经过计量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3) 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

(4) 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均按照国家有关监测技术规范进行, 采样过程加采 10%的平行样; 分析样品按照采样个数的 10%加做平行样, 采取带质控样进行分析等一系列质量控制措施, 保证监测质量, 确保监

测数据及结论科学、准确。

(5) 监测结果经三级审核。

(5) 监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5.2.1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期间要求企业保证正常生产作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2) 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 373-2007)中的要求进行。

(3) 气态样品现场采样和测试前，仪器使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校准记录见表 5-2，有证标准物质校准，按照国家标准、技术规范和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 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均按照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的要求进行。

(5) 现场监测保证 2 名监测人员，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6) 监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5-2 大气采样器校准记录表

校准日期	大气采样器 型号	大气采样 器编号	校准值 (L/min)	流量标准 值 (L/min)	允许误 差范围 (L/mi n)	结果 评价
2020.09.0 8	崂应 2050 空气/ 智能 TSP 综合采 样器	JKJC-132	0.505	0.500	± 0.025	合格
2020.09.0 8	崂应 2050 空气/ 智能 TSP 综合采	JKJC-132	0.507			合格

	样器					
2020.09.09	TH-880F 微电脑 平行采样仪	TH-880F	20.1	20.0	±5%	合格
2020.09.09	TH-880F 微电脑 平行采样仪	TH-880F	20.0			合格

5.2.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严格按照《环境噪声检测技术规范 结构传播固定设备室内噪声》(HJ 707-2014) 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等技术规范和要求进行监测。

(2) 现场监测保证 2 名监测人员参加, 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

(3) 监测时测量仪器配置防风罩, 测量应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 风速为 5 m/s 以下时进行。不得不在特殊气象条件下测量时, 应采取必要措施保证测量准确性, 同时注明当时所采取的措施及气象情况。

(4)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 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 dB, 噪声仪器校验表见表 5-3。

表 5-3 噪声仪器校验表

校准日期	声级计校准型号	声级计仪器编号	检测前校准值 dB(A)	检测后校准值 dB(A)	前后差值 dB(A)
2020.09.08	AWA5688	JKCY-019	93.8	94.0	0.2
2020.09.09	AWA5688	JKCY-019	94.0	94.0	0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6.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评价标准
无组织废气	○1 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3 次/日、 连续 2 日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新污染源排放限值
	○2 厂界下风向			
	○3 厂界下风向			
锅炉 1#排气筒	◎1 出口	颗粒物、SO ₂ 、NO _x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煤锅炉

(2)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表 6-3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评价标准
1	▲1 厂界东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2 次/天, 连续 2 天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2	▲2 厂界南外 1m			
3	▲3 厂界西外 1m			
4	▲4 厂界北外 1m			
5	▲5 厂界敏感点	连续等效 A 声级	2 次/天, 连续 2 天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6.2 监测期间的工况记录

2020年9月8日至9月9日，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对年产20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开展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生产线及公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设备均已启动正常运行，具体如下：

表 6-4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表

监测日期	设计		监测当天产量	生产负荷
	年设计产能	日产能		
2020.09.08	年产 20 吨	0.1 吨	0.09 吨	90%
2020.09.09			0.85 吨	85%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结果

7.1.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及监测结果如下：

表 7-1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温度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O1 厂界上风向	2020.9.8	26.3	100.2	西	1.1
	2020.9.9	26.6	100.1	西	1.1
O2 厂界下风向	2020.9.8	26.4	100.2	西	1.1
	2020.9.9	26.7	100.1	西	1.0
O3 厂界下风向	2020.9.8	26.3	100.2	西	1.1
	2020.9.9	26.7	100.1	西	1.1

本次验收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计量单位：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mg/m ³)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O1 厂界 上风向	2020.9.8	0.64	0.76	0.84	0.166	0.185	0.186
	2020.9.9	0.77	0.59	0.68	0.148	0.167	0.186
O2 厂界 下风向	2020.9.8	1.26	1.20	1.41	0.313	0.332	0.353
	2020.9.9	1.08	1.30	1.22	0.332	0.352	0.316
O3 厂界 下风向	2020.9.8	1.93	2.02	1.88	0.295	0.314	0.335
	2020.9.9	1.80	1.68	1.82	0.350	0.370	0.353
最大检测值		2.02			0.370		
标准限值		4.0			1.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注：标准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由表 7-2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最大监测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9）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表 7-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1 锅炉 烟囱	2020.9.8	标干风量 (m ³ /h)		1194	1216	1181	/	/
		含氧量 (%)		15.5	15.6	15.5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5.1	6.7	5.9	/	/
			折算浓度 (mg/m ³)	11.1	14.9	12.9	3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609	0.00815	0.00697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8	9	10	/	/
			折算浓度 (mg/m ³)	17	20	22	20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955	0.0109	0.0118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7	69	74	/	/
	折算浓度 (mg/m ³)		168	153	161	20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919	0.0839	0.0874	/	/	
	2020.9.9	标干风量 (m ³ /h)		1222	1198	1197	/	/
		含氧量 (%)		15.7	15.5	15.5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5	7.3	6.2	/	/
			折算浓度 (mg/m ³)	14.7	15.9	13.5	3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794	0.00875	0.00742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9	10	9	/	/
			折算浓度 (mg/m ³)	20	22	20	20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10	0.0120	0.0108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4	75	70	/	/
	折算浓度 (mg/m ³)		168	164	153	20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904		0.0899	0.0838	/	/		
注：1.燃料：生物质； 2.标准参考《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的特别排放标								

准限值。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锅炉废气中颗粒物、NO_x、SO₂有组织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的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项目有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Leq[dB (A)]	
		昼间	夜间
▲1 厂界东侧 1m 处	2020.9.8	56.3	42.2
	2020.9.9	55.1	43.8
▲2 厂界南侧 1m 处	2020.9.8	53.0	45.3
	2020.9.9	56.3	42.2
▲3 厂界西侧 1m 处	2020.9.8	54.2	45.5
	2020.9.9	58.0	44.1
▲4 厂界北侧 1m 处	2020.9.8	51.3	46.2
	2020.9.9	58.9	44.2
▲5 厂界敏感点 1m 处	2020.9.8	51.4	45.8
	2020.9.9	53.0	43.6
标准限值		60	5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注：标准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由表 7-4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噪声值为 58.9dB(A)、夜间最大噪声值 46.2dB(A)，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 废气

检测数据表明，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最大监测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9）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锅炉废气中颗粒物、NO_x、SO₂ 有组织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的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燃煤锅炉标准；项目有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2) 噪声

检测数据表明，项目厂界四周 1m 处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58.9dB(A)、夜间最大噪声值 46.2dB(A)，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4) 固废

现场调查表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和生产废物，具体情况见 表 3-4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8.2 总结论

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落实。根据验收 检测结果分析可知，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运营未改变周 边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审批文件要求。综上所述，项目建设总 体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8.3 建议

(1) 严格执行所指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相关对项，确保外排污染

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意识，提高设备的完好率，关键设备要备足维修器材和备用，杜绝非正常排污事故的发生。

(2)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清洁生产管理及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

(3)自觉接受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等工作。

附件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20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汴湖桥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2.56625 28.467016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20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20吨		环评单位	长沙振华环境保护开发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益阳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益环赫审[2017]46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年				竣工日期	2019年8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9		所占比例（%）	9.5			
	实际总投资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8		所占比例（%）	9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3	其他（万元）	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30903MA4M15U55G	验收时间	2020年9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 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9 月 18 日（星期五），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在该公司会议室主持了召开了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附参会人员名单）。会议邀请 3 名专家进行验收。验收小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环评文件、行政审批意见，听取并审阅了“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现场踏勘了本项目环保设（措）施（装置）的“三同时”情况，经与会人员讨论一致并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建设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位于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泞湖桥村，该项目年生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

烯制品，其中年产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棒 1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管 6 吨，相关零件 4 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本项目按《GB/T4754-2017》分类属于“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行业。2017 年 11 月，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委托长沙振华环境保护开发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20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7 年 12 月 22 日，益阳市环境保护局以益环赫审[2017]46 号进行了行政审批；2017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12 月建成运营；2020 年 8 月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开始自主验收，2020 年 9 月 8 日至 10 日，委托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环保验收监测。

(三)投资情况：该项目核实总投资为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 万元，占总投资 9%。

(四)验收范围：本次验收为本项目竣工环保整体验收。

二、项目变动情况

1、环评批复要求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四格净化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菜地的灌溉施肥，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是员工 3 人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自家菜地施肥。

2、环评批复中要求废油类物质收集后厂内暂存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项目实际脱模后的油类物质经集中收集后循环利用了，作为液压油内耗了，因此项目无危废油类物质产生。。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等精神，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保设（措）施（装置）执行情况

（一）环保设施。

1、废水：

（1）生活污水

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76.8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边菜地施肥。

（2）生产废水

蒸汽冷凝水跟烟气净化废水，均收集于循环水池中作为脱硫除尘补给水利用，不外排，工序产生的冷却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2、废气：

（1）有组织排放源。

锅炉以生物质为原料，锅炉烟气经水膜脱硫除尘处理后经高 15m 的烟囱排放。

（2）无组织排放源。

加热时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安装车间排气扇，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装模粉尘在封闭车间内自然沉降后无组织排放。

3、 固体废物：

(1) 危险废物。原环评涉及的危险废物为机加工的废机油，实际项目生产废机油量少自身循环利用了；(2) 生产废物边角料回用于生产，锅炉灰给周围农户做肥料；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噪声：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主要采取优化平面布局、设备选型时，尽量选择低噪声设备、源头控制和绿化等措施。

(二)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废气中 SO_2 为 0.064t/a； NO_x 为 0.05t/a，由于量少，益环赫审[2017]46号《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未提出总量控制要求。

四、环保设施调试结果

2020年9月8日和9日，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对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保设施（装置）和污染排放等进行了现场监测，编制了《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负荷为90%~85%，大于75%。监测结果表明：

(一) **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检测数据表明，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最大监测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9)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达标排放。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锅炉废气中颗粒物、NO_x、SO₂有组织排放浓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的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二）**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 1m 处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58.9dB(A)、夜间最大噪声值 46.2dB(A)，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五、验收结论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在营运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废水、废气和环境噪声及固体废物排放基本达到了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在落实本验收意见所附整改清单各项要求的前提下，同意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整改和建议

（一）进一步按规范修改、完善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提高文本质量。

1. 详细说明项目无危废油类物质产生情况。
2. 补充环保设施的照片。
3. 完善工艺流程的描述。

（二）按本项目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规范公司内、外环境，确保各项环保设（措施）到位。

六、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附件 1：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评审专家名单。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签名
胡旦萍	高级工程师	岳阳市中心	胡旦萍
莫之农	工程师	市环保局退休人员	莫之农
邓耿	助理工程师	湖南 ^{培博}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邓耿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其他事项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四条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或生态）影响类》之要求，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书）》的基础上，现将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中的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根据实际情况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整体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报告表详细提出了各项污染源的措施，根据本次验收，目前基本已落实环保设施，实际环保投资 18 万元。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未纳入施工合同，实际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项目同时投入运营，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基础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竣工，验收工作时间 2020 年 8 月，委托湖南浩博环保有限公司编制验收监测报告表，采用企业自主牵头，委托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对其现场进行实际检测，并出规范性的环境检测报告，该公司 2019 年 9 月完成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编

号：181812051320，具有本项目产排污因子的监测能力。本项目验收检测报告完成于 2020 年 9 月，提出的验收意见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本次验收采用实地考察，会议审查验收的方式，本次验收结论：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项目在建设中做到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执行了“三同时”环境管理制度，废气、废水、噪声的排放均能达到相应的标准限值要求，验收组建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已基本落实，其次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配套措施基本落实，企业制、消防安全等均已上墙，专人管理。本项目主要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本项目配备有消防措施，灭火器等设施，基本的放火安全措施已完善，建议定期检查消防设施的实用性，定期更换，以保证风险事故科有效抑制。

(2) 本项目已实施安全生产制度，并已将制度宣传及上墙。

(3) 企业未制定环保措施管理及实施制度，建议专人管理及实施制度并使制度上墙，已达到环境管理，实现清洁生产。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公司未建立环保组织机构，建议建立环保组织机构，并确定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制定完善的环保规章制度及主要内容，并以表格的形式列出，同时制定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等，补充完善后作为附件附后，完善验收资料。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环评批复里没有要求企业编写应急预案，应按照验收要求制定风险防范措施，进行风险应急预案的演练。

（3）环境监测计划

本次验收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方案，监测结果在验收检测报告中详述，废气、噪声等均可达标排放。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基础配套设施基本完善，区域内配套的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落实，周边无环境敏感点，不涉及居民搬迁，占地补偿等。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附件一：本次验收监测公司的认证证书：

附件二：本次验收监测公司的营业执照：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81812051320

名称：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519号聚合工业园16栋604-605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1812051320

发证日期：2019年09月29日

有效期至：2024年02月08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附件 4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903MA4M15U55G

名 称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 所	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泞湖桥村
法定代表人	孙伟
注册 资 本	贰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7年08月16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生产、销售、安装、研发；超高管材、超高拖辊、拖辊用管材、UPE棒材、板材的生产及销售；货物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7 年 用 6 日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hn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益阳市环境保护局

益环赫审[2017]46号

关于《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你单位呈报的《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上同意《报告表》的基本内容、所作结论和建议以及专家组评审意见。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在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泞湖桥村孙家湾组的选址。

二、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全面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逐条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以及建议内容，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管理人员，完善环境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定期对“三废”治理设施进行维护和检查，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做好项目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大气污染源为装模时产生的粉尘及锅炉烟气。装模时产生的粉尘为无组织排放，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确保外排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79-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锅炉必须以生物质为原料，锅炉烟气经水膜脱硫除尘处理后经高15m的烟囱高空排放。

(三)、做好项目废水污染防治工作。按“雨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厂区排水系统。锅炉废水循环使用，不得外排；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四格净化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菜地的灌溉施肥。

(四)、做好项目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导针机、包装机、磨床、全自动清洗机、脱水机、烘干机和空压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必须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做好设备维护，安装消声减振装置等防治措施，使噪声排放达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五)、加强对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控制。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做好固废的分类收集、暂存、安全处置和综合利用工作。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企业回收利用；锅炉灰由当地农户做农肥使用；废油类物质收集后厂内暂存，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及时清运，禁止乱堆乱弃。

三、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当重新向环保部门进行环评报批。

四、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在本次环评审批手续后，严格按照《报告表》的内容和批复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及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7年12月22日





JNKE 精科检测
JNKE TESTING INSTITUTION

报告编号: JK2009043



检测报告

正

项目名称: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四日

检测专用章

430110167450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检测报告无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章、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检测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 3.本检测报告只对采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4.本检测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5.未经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 6.对本检测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检测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地址：中国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 519 号聚合工业园 16 栋 604-605

邮编：410000

电话：0731-86953766

传真：0731-86953766

1 项目信息

项目信息见表 1。

表 1 项目信息一览表

项目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汴湖桥村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0.9.8-2020.9.9
检测日期	2020.9.8-2020.9.14
备注	1.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未评定； 2.偏离标准方法情况：无； 3.非标方法使用情况：无； 4.分包情况：无； 5.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检出限用“检出限+L”表示。

2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

表 2 检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1 锅炉烟囱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3 次/天， 连续 2 天
无组织废气	○1 厂界上风向	同时记录：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气压、气温、风向、风速	3 次/天， 连续 2 天
	○2 厂界下风向		
	○3 厂界下风向		
噪声	▲1 厂界东侧 1m 处	厂界噪声	2 次/天， 昼、夜检测， 连续 2 天
	▲2 厂界南侧 1m 处		
	▲3 厂界西侧 1m 处		
	▲4 厂界北侧 1m 处		
	▲5 厂界敏感点 1m 处	环境噪声	
备注	1.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由委托单位指定； 2.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详见附件 1。		

本页以下空白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3。

表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 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DV215CD 电子 天平 JKFX-012	1.0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17)	YQ3000-D 全自动 颗粒物 (气) 测试 仪, JKCY-081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YQ3000-D 全自动 颗粒物 (气) 测试 仪, JKCY-081	3mg/m ³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第 1 号修改单 (GB/T 15432-1995/XG1-2018)	AS 220.R1 电子 天平, JKFX-065	0.001mg/m ³
	非甲烷 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 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 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GC9790II 气相 色谱仪, JKFX-072	0.07mg/m ³
噪声	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 声级计, JKCY-019	/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AWA5688 多功能 声级计, JKCY-019	/

4 检测结果

4.1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建设项目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4-1;

4.2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建设项目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4-2;

4.3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建设项目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4-3。

表 4-1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建设项目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1 锅炉 烟囱	2020.9.8	标干风量 (m ³ /h)	1194	1216	1181	/	
		含氧量 (%)	15.5	15.6	15.5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5.1	6.7	5.9	/
			折算浓度 (mg/m ³)	11.1	14.9	12.9	30
			排放速率 (kg/h)	0.00609	0.00815	0.00697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8	9	10	/
			折算浓度 (mg/m ³)	17	20	22	200
			排放速率 (kg/h)	0.00955	0.0109	0.0118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7	69	74	/
	折算浓度 (mg/m ³)		168	153	161	200	
	排放速率 (kg/h)		0.0919	0.0839	0.0874	/	
	2020.9.9	标干风量 (m ³ /h)	1222	1198	1197	/	
		含氧量 (%)	15.7	15.5	15.5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5	7.3	6.2	/
			折算浓度 (mg/m ³)	14.7	15.9	13.5	30
			排放速率 (kg/h)	0.00794	0.00875	0.00742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9	10	9	/
			折算浓度 (mg/m ³)	20	22	20	200
排放速率 (kg/h)			0.0110	0.0120	0.0108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4	75	70	/	
	折算浓度 (mg/m ³)	168	164	153	200		
	排放速率 (kg/h)	0.0904	0.0899	0.0838	/		

注：1.燃料：生物质；

2.标准参考《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的特别排放标准限值。

表 4-2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建设项目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mg/m ³)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O1 厂界上风向	2020.9.8	0.64	0.76	0.84	0.166	0.185	0.186
	2020.9.9	0.77	0.59	0.68	0.148	0.167	0.186
O2 厂界下风向	2020.9.8	1.26	1.20	1.41	0.313	0.332	0.353
	2020.9.9	1.08	1.30	1.22	0.332	0.352	0.316
O3 厂界下风向	2020.9.8	1.93	2.02	1.88	0.295	0.314	0.335
	2020.9.9	1.80	1.68	1.82	0.350	0.370	0.353
标准限值		4.0			1.0		

注：标准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4-3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建设项目
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Leq[dB (A)]		标准限值 Leq[dB (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厂界东侧 1m 处	2020.9.8	56.3	42.2	60	50
	2020.9.9	55.1	43.8	60	50
▲2 厂界南侧 1m 处	2020.9.8	53.0	45.3	60	50
	2020.9.9	56.3	42.2	60	50
▲3 厂界西侧 1m 处	2020.9.8	54.2	45.5	60	50
	2020.9.9	58.0	44.1	60	50
▲4 厂界北侧 1m 处	2020.9.8	51.3	46.2	60	50
	2020.9.9	58.9	44.2	60	50
▲5 厂界敏感点 1m 处	2020.9.8	51.4	45.8	60	50
	2020.9.9	53.0	43.6	60	50

注：厂界环境噪声标准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敏感点噪声标准参考《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标准。

检测报告结束

编制：范玲

审核：龙研

签发：李志明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0 年 9 月 9 日



附件1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建设项目
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温度(°C)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01厂界上风向	2020.9.8	26.3	100.2	西	1.1
	2020.9.9	26.6	100.1	西	1.1
02厂界下风向	2020.9.8	26.4	100.2	西	1.1
	2020.9.9	26.7	100.1	西	1.0
03厂界下风向	2020.9.8	26.3	100.2	西	1.1
	2020.9.9	26.7	100.1	西	1.1

本页以下空白



附件 7 专家名单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签名
胡旦瑞	高级工程师	装备制造中心	胡旦瑞
莫之农	工程师	市环保局退休人员	莫之农
邓耿	助理工程师	湖南 ^{洛博} 环保有限公司	邓耿

附件 8 开会人员名单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会人员签到表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签名
胡国栋	正工	筹备处中心	胡国栋
黄立农	工程师	市环保局退休人员	黄立农
邓取	助理工程师	湖南浩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邓取
周敏纪		湖南浩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周敏纪
但建军	副高工	市发改委退休干部	但建军
周书	经理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周书

附件 9 公众参与调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参与调查表

姓名	陈大可	性别	男	年龄	34	文化程度	中专
方位距离		职业		身份证号码	420902198707109017		
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汴湖桥村			电话	18597542018		
建设地点：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汴湖桥村							
<p>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概况：</p> <p>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投资 200 万元，在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汴湖桥村建设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建筑面积 240 m²。</p> <p>项目本身产生环境影响：1、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系统，用于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自家菜地施肥；锅炉房废水包括蒸汽冷凝水跟烟气净化废水，均收集于循环水池中作为脱硫除尘补给水利用，不外排，工序产生的冷却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2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的废气为装模时产生的粉尘、加热后产生的有机废气、锅炉烟气。锅炉以生物质为原料，锅炉烟气经水膜脱硫除尘处理后经高 15m 的烟囱排放，有机废气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装模粉尘在封闭车间内自然沉降后无组织排放，确保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3、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于生产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设备通过基础减震处理、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声环境影响，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4、项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产废物和生活垃圾，其中生产废物主要包括：边角料和锅炉灰，边角料回用于生产，锅炉灰可以做农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集中处理。</p> <p>针对本项目的建设，我们需征求您的意见。您的意见对于本项目的验收具有重要意义，希望您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协助我们完成此项调查工作。谢谢合作！</p>							
<p>调查内容</p> <p>选择下栏中您认为最合适的答案（在□处打√）</p>							
<p>1.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input type="checkbox"/></p> <p>2. 您认为本项目对您的主要环境影响是： 水污染物<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input type="checkbox"/> 废渣<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input type="checkbox"/></p> <p>3. 本项目对您生活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知道<input type="checkbox"/></p> <p>4. 本项目对您工作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知道<input type="checkbox"/></p> <p>5. 您对该项目的总体态度？ 支持<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支持<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input type="checkbox"/></p> <p>6. 其他的意见和建议？</p>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参与调查表

姓名	孙德	性别	男	年龄	31	文化程度	中
方位距离		职业		身份证号码	430903198904023331		
地址	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汴湖桥村			电话	13327279426		
<p>建设地点：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汴湖桥村</p> <p>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概况：</p> <p>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投资 200 万元，在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汴湖桥村建设年产 2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建筑面积 240 m²。</p> <p>项目本身产生环境影响：1、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系统，用于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自家菜地施肥；锅炉房废水包括蒸汽冷凝水跟烟气净化废水，均收集于循环水池中作为脱硫除尘补给水利用，不外排，工序产生的冷却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2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的废气为装模时产生的粉尘、加热后产生的有机废气、锅炉烟气。锅炉以生物质为原料，锅炉烟气经水膜脱硫除尘处理后经高 15m 的烟囱排放，有机废气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装模粉尘在封闭车间内自然沉降后无组织排放，确保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3、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于生产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设备通过基础减震处理、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声环境影响，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4、项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产废物和生活垃圾，其中生产废物主要包括：边角料和锅炉灰，边角料回用于生产，锅炉灰可以做农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集中处理。</p> <p>针对本项目的建设，我们需征求您的意见。您的意见对于本项目的验收具有重要意义，希望您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协助我们完成此项调查工作。谢谢合作！</p>							
<p>调查内容</p> <p>选择下栏中您认为最合适的答案（在□处打√）</p>							
<p>1.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input type="checkbox"/></p> <p>2. 您认为本项目对您的主要环境影响是： 水污染物<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input type="checkbox"/> 废渣<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input type="checkbox"/></p> <p>3. 本项目对您生活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知道<input type="checkbox"/></p> <p>4. 本项目对您工作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知道<input type="checkbox"/></p> <p>5. 您对该项目的总体态度？支持<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支持<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input type="checkbox"/></p> <p>6. 其他的意见和建议？</p>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参与调查表

姓名	余小翠	性别	女	年龄	64	文化程度	高中
方位距离	600米	职业		身份证号码	432321195706202185		
地址	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汴湖桥村			电话	1829371883		
建设地点：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汴湖桥村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概况：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投资200万元，在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汴湖桥村建设年产20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建筑面积240m ² 。 项目本身产生环境影响：1、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系统，用于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自家菜地施肥；锅炉房废水包括蒸汽冷凝水跟烟气净化废水，均收集于循环水池中作为脱硫除尘补给水利用，不外排，工序产生的冷却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2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的废气为装模时产生的粉尘、加热后产生的有机废气、锅炉烟气。锅炉以生物质为原料，锅炉烟气经水膜脱硫除尘处理后经高15m的烟囱排放，有机废气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装模粉尘在封闭车间内自然沉降后无组织排放，确保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3、项目噪声来源于生产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设备通过基础减震处理、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声环境影响，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4、项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产废物和生活垃圾，其中生产废物主要包括：边角料和锅炉灰，边角料回用于生产，锅炉灰可以做农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集中处理。 针对本项目的建设，我们需征求您的意见。您的意见对于本项目的验收具有重要意义，希望您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协助我们完成此项调查工作。谢谢合作！							
调查内容 选择下栏中您认为最合适的答案（在□处打√）							
1.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2. 您认为本项目对您的主要环境影响是： 水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废渣 <input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破坏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3. 本项目对您生活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4. 本项目对您工作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知道 <input type="checkbox"/>							
5. 您对该项目的总体态度？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的意见和建议？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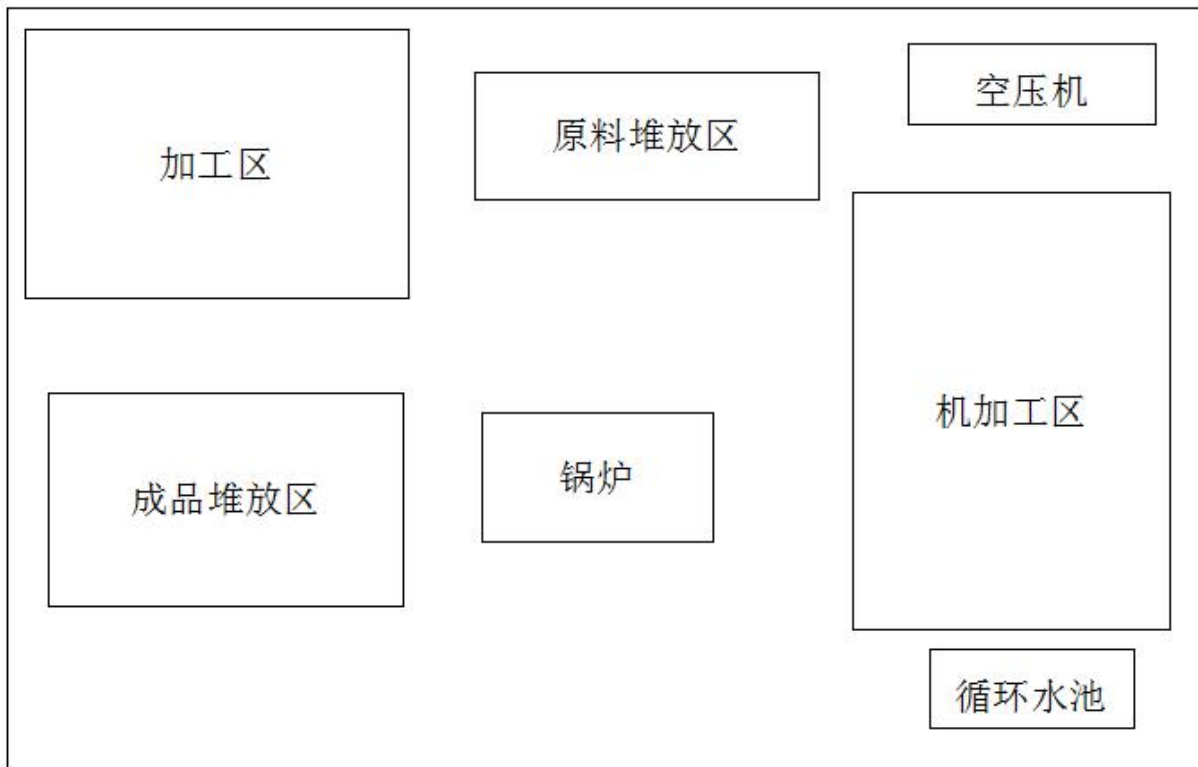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参与调查表

姓名	刘东军	性别	男	年龄		文化程度	初中
方位距离	200米	职业		身份证号码	432321196809102157		
地址	益阳市赫山区沅安镇沅湖桥村			电话	17752709910		
建设地点：益阳市赫山区沅安镇沅湖桥村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概况： 湖南森迪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投资200万元，在益阳市赫山区沅安镇沅湖桥村建设年产20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建筑面积240m ² 。 项目本身产生环境影响：1、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系统，用于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自家菜地施肥；锅炉房废水包括蒸汽冷凝水跟烟气净化废水，均收集于循环水池中作为脱硫除尘补水利用，不外排，工序产生的冷却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2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的废气为装模时产生的粉尘、加热后产生的有机废气、锅炉烟气。锅炉以生物质为原料，锅炉烟气经水膜脱硫除尘处理后经高15m的烟囱排放，有机废气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装模粉尘在封闭车间内自然沉降后无组织排放，确保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3、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于生产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设备通过基础减震处理、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声环境影响，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4、项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产废物和生活垃圾，其中生产废物主要包括：边角料和锅炉灰，边角料回用于生产，锅炉灰可以做农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集中处理。 针对本项目的建设，我们需征求您的意见。您的意见对于本项目的验收具有重要意义，希望您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协助我们完成此项调查工作。谢谢合作！							
调查内容 选择下栏中您认为最合适的答案（在□处打√）							
1.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2. 您认为本项目对您的主要环境影响是： 水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 废渣□ 噪声□ 生态破坏□ 没有影响□ 不清楚□							
3. 本项目对您生活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无影响□ 不知道□							
4. 本项目对您工作方面的影响：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无影响□ 不知道□							
5. 您对该项目的总体态度？支持□ 较支持□ 不支持□							
6. 其他的意见和建议？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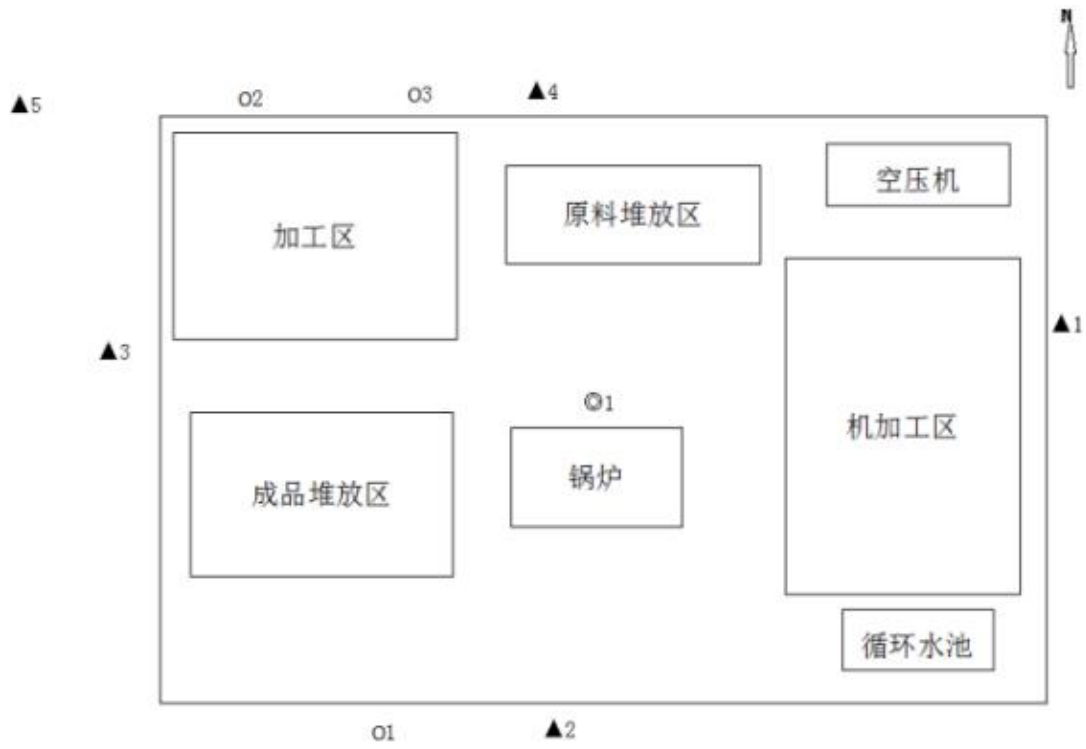
附图 1：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监测点位图



附图 4 部分现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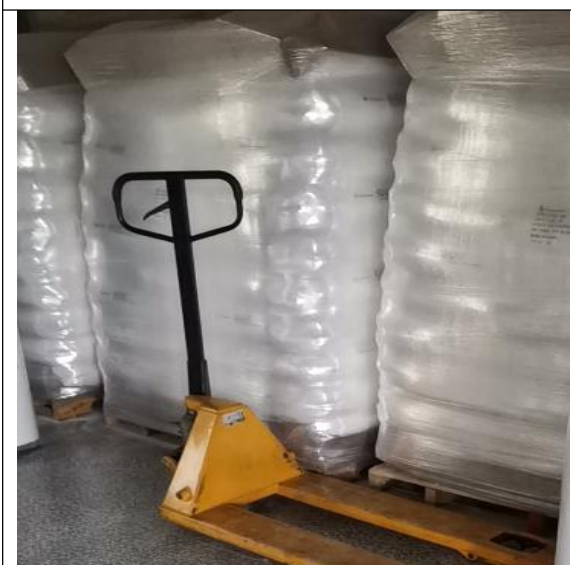




大门



水膜除尘设施



原料



生物质燃料